

山东科技大学文件

山科大财字〔2016〕18号

关于印发《山东科技大学 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校区管委，各部门、各单位：

《山东科技大学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方案》已经2016年9月22日第13次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山东科技大学

2016年9月22日

山东科技大学

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建设实施方案

为全面推进学校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鲁财会〔2016〕24号）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学校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内部经济和业务活动，强化对内部权力运行的制约，防止内部权力滥用，夯实学校各项基础工作，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制约和监督体系，保证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不断提高学校内部管理水平。

二、总体目标

以全面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以下简称《内控规范》）为抓手，以规范经济和业务活动有序运行为主线，以内部控制量化评价为导向，以

信息系统为支撑，突出规范重点领域、关键岗位的经济和业务活动运行流程、制约措施，逐步将控制对象从经济活动层面拓展到全部业务活动和内部权力运行，建立健全由财务、组织、人事、资产、审计、监察等部门参与的协调机制，到2016年底前完成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工作，到2020年，基本建成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权责一致、制衡有效、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管理科学的内部控制体系，更好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部流程控制

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建立适合学校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内部控制基本方法，加强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

（二）加强内部权力制衡，规范内部权力运行

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和定期轮岗，是制约权力运行、加强内部控制的基本要求和有效措施。根据自身的业务性质、业务范围、管理架构，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要求，科学设置内设机构、管理层级、岗位职责权限、权力

运行规程，切实做到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并定期轮岗。

（三）建立内控报告制度，促进内控信息公开

针对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按照《内控规范》要求，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单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应当作为部门决算报告和财务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进行报告。积极推进内部控制信息公开，逐步建立规范有序、及时可靠的内部控制信息公开机制，更好发挥信息公开对内部控制建设的促进和监督作用。

（四）加强监督检查工作，加大考评问责力度

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是内部控制得以有效实施的重要保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制度，通过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检查内部控制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内部控制；通过自我评价，评估内部控制的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

四、工作安排

按照《指导意见》要求，为保证学校内控建设工作能够有序进行和按期完成，内控建设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梳理排查阶段

根据省财政厅、教育厅有关文件的要求，对学校内控建设工作进行认真梳理、排查摸底，科学制定符合学校实际情况的内部

控制办法和操作流程，确保内部控制覆盖学校经济和业务活动的全范围，贯穿内部权力运行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规范内部各层级的全体人员，确保学校内控制度有效实施。相关职能部门积极组织开展《内控规范》的宣传、培训和学习活动，充分认识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重要意义，扎实做好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准备工作。

（二）基础性评价阶段

1. 按照《指导意见》要求，以《内控规范》为依据，学校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联合工作小组，制定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方案。在学校内控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结合学校实际，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9月25号前完成学校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的评分及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报告的撰写工作，并以书面形式上报省教育厅。

2. 对照《内控规范》要求，各单位加强沟通与配合，列出本单位制定并正在执行的以及需要新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清单，9月30号前报内控工作办公室汇总，并研究确定全校的内控制度清单。学校内控制度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11个方面：

- （1）学校权力运行机制与监督
- （2）预算管理制度
- （3）收入管理制度
- （4）支出管理制度
- （5）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
- (6) 资产管理制度
 - (7)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 (8) 合同管理制度
 - (9) 决策机制制度
 - (10) 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
 - (11) 内部控制管理信息系统

(三) 建设方案实施阶段

学校按照《内控规范》和《指导意见》要求，结合业务内容、组织架构和管理特点，开展内控建设的建立和完善工作，各部门按照“学校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及建设要点”（见附件），按期完成相关工作任务，2016年12月底前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实施方案、制定的配套文件以书面形式报送学校内控建设办公室。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山东科技大学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内控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学校全面推进内控建设工作方案、协调解决重大事项、监督指导工作开展。内控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财务处，负责日常管理、协调、咨询及整理汇编工作。

组 长：任廷琦

副组长：姚庆国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明静 王 伟 王营章 曲有刚 孙玉宗
孙鹤汀 李灿新 吴高波 周如东 卿熙宏
高建广 曹茂永 蒋金泉 程卫民 曾庆良

（二）抓好贯彻落实

各校区、各相关部门按照内控建设总体要求、主要任务和
时间安排，抓好内部控制建设，制定好工作方案，明确工作分工，
配备工作人员，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内控建设取得实效。

（三）加强宣传教育

充分利用校报、校园网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内部权力运行、
强化内部控制的必要性和紧迫感，增强广大干部职工提高风险防
范和抵制权力滥用意识，确保权力规范有序运行。同时，加强学
校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有关内部控制建设知识培训，为全面推进
学校内部控制建设营造良好的环境与氛围。

附件：学校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及建设重点

附件

学校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及建设要点

类别	评价指标和建设内容	评价及建设要点	责任部门	备注
单位层面	1. 内部控制建设启动情况	1.1 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制定、启动相关的工作机制	党委学校办公室、财务处	
		1.2 开展内部控制专题培训	财务处	
		1.3 开展内部控制风险评估	财务处	
		1.4 开展组织及业务流程再造	党委学校办公室、人事处	
	2. 单位主要负责人承担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责任情况	2.1 单位主要负责人主持召开会议讨论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相关的议题	党委学校办公室	
		2.2 单位主要负责人主持制定内部控制工作方案，健全工作机制	党委学校办公室、财务处	
		2.3 单位主要负责人主持召开内部控制工作分工及人员配备等工作	党委学校办公室、财务处	
	3. 对权力运行的制约情况	3.1 权力运行机制的构建	党委学校办公室	
		3.2 对权力运行的监督	纪委监察处、审计处	
	4. 内部控制制度完备情况	4.1 建立预算管理制度	财务处	
		4.2 建立收入管理制度	财务处	
		4.3 建立支出管理制度	财务处	
		4.4 建立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资产处	
		4.5 建立资产管理制度	资产处、财务处	
		4.6 建立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基建处、财务处	
		4.7 建立合同管理制度	资产处、科研处 人事处、党委学校办公室	
4.8 建立决策机制制度		党委学校办公室		

	5. 不相容岗位与职责分离控制情况	5.1 对不相容岗位与职责进行了有效设计	财务处、资产处、人事处	
		5.2 不相容岗位与职责得到有效的分离和实施	财务处、资产处、	
	6. 内部控制管理信息系统功能覆盖情况	6.1 建立内部控制管理信息系统，功能覆盖主要业务控制及流程	财务处、资产处	
		6.2 系统设置不相容岗位账户并体现其职权	财务处、资产处	
业务 层面	7. 预算业务管理控制情况	7.1 对预算进行内部分解并审批下达	财务处	
		7.2 预算执行差异率	财务处	
	8. 收支业务管理控制情况	8.1 收入实行归口管理和票据控制，做到应收尽收	财务处	
		8.2 支出事项实行归口管理和分类控制	财务处	
		8.3 举债事项实行集体决策，定期对账	财务处	
	9. 政府采购业务管理控制情况	9.1 政府采购合规	资产处、财务处	
		9.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资产处、财务处	
		9.3 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和采购进口产品报批	资产处、财务处	
	10. 资产管理控制情况	10.1 对资产定期核查盘点、跟踪管理	资产处、财务处、审计处	
		10.2 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权限配置、使用和处置资产	资产处	
	11. 建设项目管理控制情况	11.1 履行建设项目内容变更审批程序	基建处	
		11.2 及时编制竣工决算和交付使用资产	基建处、资产处、财务处	
		11.3 建设项目超概算率	基建处、财务处	
	12. 合同管理控制情况	12.1 加强合同订立及归口管理	资产处、科研处 人事处	
12.2 加强对合同履行的控制		资产处、科研处、人事处 审计处、财务处		

